

昆明理工大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昆明理工大学创建于1954年9月4日,时名“昆明工学院”,1995年更名为“昆明理工大学”,1999年原昆明理工大学与原云南工业大学合并组建新的昆明理工大学。经过70年的发展,学校现已成为一所以工为主,理工结合,行业特色、区域特色鲜明,多学科协调发展的综合性大学,是云南省规模最大、办学层次和类别齐全的重点大学,在中国有色金属行业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为国家乃至世界科技进步作出了重要贡献。

学校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遵循高等教育规律,紧密结合国家、云南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际化办学需要,突显区域、有色金属行业办学特色,立足云南、服务云南,面向全国、服务行业,辐射南亚东南亚,坚持学术立校、人才强校、质量兴校、开放发展、特色发展、融合发展,做强优势学科,做特支撑学科,做优新兴学科,做精人文学科,以积极有为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成效,为全国及云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智力支持。

(二) 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 全面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

强化党的领导。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全面接受省委巡视“政治体检”，组织2轮校内常规巡察，圆满完成省属高校内部巡察规范化建设试点。建立“4个清单”整改落实机制和“双反馈、双表态、双整改、双负责”整改责任机制。

突出抓好主题教育。突出“细、深、准、实、严、效”高质量开展，校党委班子成员带头深入一线开展调查研究，解决问题、制定问题、形成整改措施，带头办实事。

突出抓好宣传思想文化和意识形态工作。坚持“第一议题”制度，成立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团。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持续打造思政精品。加强校训、校歌、校风、教风、学风和“昆工精神”的宣传，统一设计制作校徽、校标等标识。在云南省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中荣获一等奖14项。

持续加强各级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健全干部建设系列制度，从严从实执行干部选拔任用规定和程序。持续规范基础党务工作。常态化开展“一流党建”创建工作。2个基层党组织入选“云南省基层党组织示范点培育名单”。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召开2023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暨“清廉学校”建设推进会，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深入推进“清廉学校”建设和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实施“清正教风”“清新学风”

“清静文化”三项工程。开展“九个一”警示教育，在全省率先研究和实施“新时代大学生廉洁自律素质教育”。

加强和改进统战、群团工作。

2. 全力推动“双一流”创建

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提升。冶金工程在全国第五轮学科评估中实现了 A 类学科的突破，11 个学科进入全球 ESI 前 1%，43 个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32 个专业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评估。入选教育部“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试点单位，荣获 5 项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入选首批“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建设单位”。在全省高校率先布局现代产业学院，成立数字经济学院，建设人工智能、绿色能源、有色金属新材料、有色金属智能装备专精特新现代产业学院以及钛产业、绿色铝产业学院，高质量服务曲靖“光伏之都”、楚雄“绿色钛谷”、文山“中国绿色铝谷”建设。入选国家工程硕博培养改革专项试点高校。“互联网+”“挑战杯”等竞赛获奖数量创历史新高，实现国家级创新创业四大顶级赛事大满贯，其中“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 34 年来云南省高校首个特等奖；“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获 10 年全省高校首金；大学生创新创业类竞赛位列全国第 50 位，是我省唯一进入全国百强的高校。

师资队伍建设进一步强化。落实“十百千”人才引进计划，引进博士 264 名，其中高层次人才 146 名。自主培养国家级人才 22 人，

2 个团队入选全国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全校国家级人才达 59 人，省部级人才达 732 人；荣获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何梁何利和全国创新争先奖等 5 人次，荣获全国专业技术人才先进集体 1 个。

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学校科研规模持续扩大，科研总规模 30.99 亿元。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80 项。新立科技部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2 项，课题 7 项，子课题 17 项，科技厅重大专项 10 项，中央引导地方项目 2 项。新立“双一流”科技专项 11 项。获云南省基础研究计划项目 192 项。新增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7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 7 项，省社科规划办项目立项 13 项，省社科联项目 12 项。

国际交流合作进一步拓展。与美国阿肯色大学合作举办的物流工程专业本科项目通过教育部评估；高标准承办第六届南亚东南亚教育合作昆明论坛分论坛，第四届澜沧江—湄公河大学生友好运动会暨第六届南亚东南亚国家大学生文化体育昆明交流周。获批教育部语合中心创新项目 1 项，与尼加拉瓜国立自治大学（马那瓜）合作共建孔子学院正式授牌，老挝苏发努冯大学孔子学院新建 2 个教学点和 3 个创新平台，云南省中老能矿分析与技术创新国际联合研发中心授牌、启动。

现代化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坚持以一流党建引领一流治理，以学校章程为统领，在人才培养、科研体制、机构设置、岗位管理、职称评聘、绩效考核分配等领域有序推进深化改革。积极深化破“五

唯”评价改革，完善并实施高层次人才协议工资与项目工资、人才与学科特区、设立“明德学者”高层次人才岗位，健全人才激励机制，激发人才创新活力。进一步强化学术权力在学校治理体系中的话语权和影响力，发挥高水平团队在学科建设中的积极作用，学术治理水平提升明显。

办学支撑条件进一步改善。深入开展“为师生办实事”活动，建设完善“师生网上办事大厅”，完成学生公寓热水改造，有序推进莲华校园环境提升改造，平稳推进附属中小学“民转公”改革，逐步完善云南老年大学昆明理工大学分校教学设施，600余件师生可感可及的校园实事进一步提升了师生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学校共设置76个内设机构，包括：内设党政管理机构20个；7个专门党务和群团部门；29个业务机构；18个直属附属部门；2个临时机构。分别为：

1. 20个内设机构：党委办公室（党委巡察办）、校长办公室、纪检监察处、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发展规划处（学科建设处）、人事处（教师工作部）、财务处、审计处、教务处、科学技术院、学生处（学生工作部、武装部）、研究生院（卓越工程师学院）、研究生工作部、保卫处（部）、对外合作交流处、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基建处、离退休工作处（部）。

2. 7 个专门党务和群团部门：党校、机关党委、直属部门党委、离退休教职工党委、校工会（校妇联）、校团委、校友会办公室。

3. 29 个业务机构：医学部（下设基础医学院、临床医学院）、冶金与能源工程学院（绿色能源产业学院）、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国土资源工程学院、机电工程学院、信息工程与自动化学院（人工智能产业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化学工程学院、交通工程学院、电力工程学院、民航与航空学院、公共安全与应急管理学院、现代农业工程学院、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管理与经济学院、理学院、法学院、艺术与传媒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外国语言文化学院、城市学院、国际学院、体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云南工业干部培训基地、灵长类转化医学研究院。

4. 18 个直属附属部门：乡村振兴办公室、云南产业发展研究院、人文社科研究院、图书馆、档案馆、学报编辑部、就业指导中心、素质教育中心、信息化建设管理中心、工程训练中心、计算中心、分析测试中心、后勤保障服务中心、学生社区教育管理中心、校医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昆明理工教育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

5. 2 个临时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昆明理工大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昆明理工大学 2023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416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16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4111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21 人（离休 21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600 人（离休 0 人，退休 2600 人）。

年末其他人员 1518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603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年末学生 66321 人。年末遗属 66 人。

车辆编制 51 辆，在编实有车辆 46 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学校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学校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99142.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2390.70 万元,占总收入的 64.3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92290.66 万元(含教育收费 42515.90 万元),占总收入的 30.85%;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14461.17 万元,占总收入的 4.83%。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96374.41 万元,下降 24.3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90385.88 万元,下降 31.96%;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事业收入增加 5904.47 万元,增长 6.83%;经营收入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其他收入减少 11885.82 万元,下降 45.11%。财政拨款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财政拨款包括化债奖补专项资金 99850.00 万元,2023 年无此项拨款;二是“双一流”创建专项经费和“双一流”创建科研专项经费“以支定收”确认的收入比上年减少。事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各类

纵横向科研事业收入较上年增加。其他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其他收入含学校饮食中心收入,2023 年根据《关于高等学校执行<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的补充规定》第二章第三条第 3 款第 (2) 点的内容,饮食服务中心(具有保障职能的校内独立核算单位)以收支相抵后的余额并入学校的决算报表中“其他预算收入”填报。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学校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09987.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512.38 万元,占总支出的 52.43%;项目支出 147475.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47.5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80117.81 万元,下降 20.54%。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1199.25 万元,下降 6.45%;项目支出减少 68917.18 万元,下降 31.85%;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经营支出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基本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含学校饮食中心支出,2023 年根据《关于高等学校执行<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的补充规定》第二章第三条第 3 款第 (2) 点的内容,饮食服务中心(具有保障职能的校内独立核算单位)以收支相抵后的余额并入学校的决算报表中“其他预算收入”填报,2023 年相应基本支出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财政拨款包括化债奖补专项资金列支在项目支出，2023 年无此项专款，因此支出比上年减少较多。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的支出 162512.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34061.7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2.49%；公用经费 28450.6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7.5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学校为完成特定的事业发展目标经费支出 147475.00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万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用于学校“双一流”创建专项支出 16818.28 万元；用于改善教学、科研平台，保障学校发展的专项支出 70695.59 万元；用于学生奖助学金资助专项支出 13434.59 万元；用于人才培养专项支出 13841.01 万元；用于科技基础研究和重大创新专项支出等科学技术支出 18662.25 万元；用于科技“双一流”专项支出 7433.08 万元；用于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支出 2918.74 万元；用于偿还债务本息支出 2457.67 万元；用于沪滇协作建设项目专项支出 500.00 万元；用于云南工业干部学院培训补助专项支出 500.00 万元；用于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专项支出 213.79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学校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2071.5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1.96%。与上年相比减少 85566.83 万元,下降 30.82%,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2 年财政拨款包括化债奖补专项资金支出,2023 年无此项拨款;二是“双一流”创建专项经费和“双一流”创建科研专项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26.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12%。主要用于省发改委牵头项目人才发展专项经费的支出 0.95 万元;用于民族文化教育方面的专项支出 205.91 万元;用于省委组织部和人社厅牵头项目人才发展专项经费的支出 19.67 万元;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349.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18%。主要用于其他国防动员方面的支出 14.50 万元;用于其他国防方面的支出 334.87 万元;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139900.1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2.84%。主要用于普通高等教育的支出 137843.27 万元；用于初中教育的支出 968.09 万元；用于小学教育的支出 1078.79 万元；用于其他留学教育支出 10.00 万元；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27250.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4.19%。主要用于基础研究支出 3485.45 万元；用于技术与开发支出 7057.89 万元；用于科技条件专项支出 244.49 万元；用于重大科技合作项目支出 275.57 万元；用于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的支出 16144.12 万元；用于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3.43 万元；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099.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42%。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的支出 9201.32 万元；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的支出 8850.73 万元；用于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的支出 38.00 万元；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的支出 9.40 万元；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5675.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95%。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的支出 3218.27 万元；

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的支出 2153.28 万元；用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的支出 269.00 万元；用于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4.69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57.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3%。主要用于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的支出 57.24 万元；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512.6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27%。主要用于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的支出 12.60 万元；用于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00 万元；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26.10 万元，决算为 19.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决算为 1.28 万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6.54%，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决算为 0.00 万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77.60 万元，决算为 10.42 万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53.22%，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3%；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8.50 万元，决算为 7.88 万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40.25%，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5%，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7.88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5.08 万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昆明理工大学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26.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8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5.5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决算为 1.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77.60 万元，决算为 10.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3%；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8.50 万元，决算为 7.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5%。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学校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云南省委第十一届二次、三次全会精神，认真执行云南省教育厅对学校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的批复，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三公”经费支出管控。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4.65 万元，下降 19.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1.01 万元，增长 374.6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12.48 万元，减少 54.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6.82 万元，增长 643.12%。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疫情政策调整后，科研类项目因公出国（境）支出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2023 年主要使用新能源车，产生的维修费用较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2 人次。开展内容包括：出国参加学术交流活动形成的开支。

2. 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主要用于公务出行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3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12 批次），接待人次 375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102 人）。主要用于地州院校、校地合作、外国专家来访共 35 批次 375 人次产生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学校不属于行政单位和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昆明理工大学资产总额 682284.2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15112.28 万元,固定资产 400005.01 万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10989.02 万元,在建工程 34808.80 万元,无形资产 20489.28 万元(净值),其他资产 879.86 万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33461.1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9366.18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5 辆,账面原值 29.79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4759 项,账面原值 3404.58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29.78 万元;出租房屋 69895.28 平方米,账面原值 14531.33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979.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543.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051.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91.9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678.58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444.41 万元。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套报表从元转换为万元表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在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范围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非本级财政补助收入等。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指学校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教学科研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指学校为了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专项支出。

（三）教育支出

1. 教育管理事务：反映教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2. 普通教育：反映高等、初中、小学等各类教育支出。

（四）科学技术支出

反映学校开展科学研究、技术服务、科技交流与合作等科研活动方面的支出。